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九十九學年度第五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時間：100年4月26日(星期二)中午12時10分

開會地點：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6樓系辦公室 (A32-624)

參加人員：徐錫樑、王璧娟、陳國隆、林清龍、翁義銘、翁炳孫、朱紀實等委員

主席：朱紀實

記錄：黃子娟

一、 主席報告：無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100學年度第一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7條規定略以，專科以上學校教師之聘期，初聘為1年，續聘第1次為1年，以後續聘，每次均為2年。」

2. 檢附

(1)本系100學年度專任教師續聘名冊

職稱	姓名	起聘日期	迄聘日期	備註
副教授	翁炳孫	100年08月01日	102年07月31日	
副教授	金立德	100年08月01日	102年07月31日	第2次續聘
助理教授	翁博群	100年08月01日	102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黃襟錦	100年08月01日	102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吳進益	100年08月01日	102年07月31日	

(2)本系所99學年度已發聘教師

職稱	姓名	起聘日期	迄聘日期	備註
副教授	朱紀實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副教授	金立德	99年08月01日	100年07月31日	第1次續聘
副教授	陳俊憲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副教授	劉怡文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副教授	陳立耿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謝佳雯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莊晶晶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蔡宗杰	99年08月01日	101年07月31日	
助理教授	王紹鴻	100年02月01日	101年01月31日	第1次續聘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核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教師是否符合年資加薪（年功加俸）之條件，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人事室通知，本系所教師年資加薪清冊（如附件一）。

二、另教師如有下列一款之情形者不予年資加薪：

1. 教授部分：本薪為475-680，年功薪為770，已支770者不予加薪。
2. 副教授部分：本薪為390-600，年功薪為710，已支710者不予加薪。
3. 助理教授部分：本薪為31-500，年功薪為650，已支650者不予加薪。
4. 講師部分：本薪為245-450，年功薪為625，已支625者不予加薪。
5. 助教部分：本薪為200-330，年功薪為450，已支450者不予加薪。
6. 服務本校未滿一年者不予加薪，唯來本校服務前曾於其它學校(含私校)服務年資未曾中斷者，仍可辦理年資加薪。【例如：李師於100年2月至校服務，其於99年8月至100年1月曾在其它學校(含私校)服務年資未曾中斷者，仍可辦理年資加薪】。

三、另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9條規定略以，為增進本校競爭力，提昇教學、研究與服務水準，自98學年度起本校新聘助理教授、副教授，須於到職後4年內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1次升等升請，4年內未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並提出申請者，自第5年起不予晉薪(94學年度起至97學年度新聘助理教授、副教授亦適用上開不晉薪之規定)。

擬辦：系所教評會通過後，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決議：二位教師到職後四年內未達系所升等基本條件，不予晉薪，其餘照案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送院教評會續予審查。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中午12時30